

《暮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暮色》

13位ISBN编号：9787544803335

10位ISBN编号：7544803333

出版时间：2008-7

出版社：接力出版社

作者：[美] 斯蒂芬妮·梅尔

页数：374

译者：覃学岚,孙郁根,李寅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斯蒂芬妮·梅尔（Stephenie Meyer）从一位有3个孩子的全职主妇而跻身国际文坛家喻户晓的最畅销作家之列。她笔下美丽、聪慧的少女贝拉与帅气迷人的吸血鬼爱德华的惊险浪漫的故事成了数以百万计的青少年读者的至爱，仅仅在美国本土，“暮光之城”系列的销量就已超过600万册，在世界许多国家，它也是名列榜首的超级畅销书。“这太不可思议了，”33岁的斯蒂芬妮·梅尔说道，她的新书现场签售会吸引了成百上千名狂热的书迷。“我甚至都没盼望这些书能出版。当我第一次写出它们的时候，我想：‘大家都会嘲笑我的。’”梅尔的小说的主题无疑是黑暗的，但是她说她的作品是关于生命而非死亡，是关于爱情而非肉欲。事实上，这位作家是个虔诚的摩门教徒，她形容自己非常“胆小”，不敢看吸血鬼的电影，甚至于不敢读布拉姆斯托克所著的经典吸血鬼小说《德拉库拉》。我的小说写得完全不吓人，胆小的人也能看。”梅尔的三部小说已经售出了接近700万册，全球销量已超过1000万册。她还准备至少再写两部，但是她对人们将她的作品与HP小说不可避免的比较不予理睬。“我认为哈利·波特没必要感到担心，”她说。不过，仍然有很多对这个凄美的爱情故事和它灰姑娘般的作者热烈追捧的书迷已经在说：“哈利·是谁啊？”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斯蒂芬妮·梅尔所缔造的出版神话以及“暮光之城”系列的畅销之旅吧。

《暮色》和HP小说的作者JK罗琳由一贫如洗变得富可敌国的传奇经历有着惊人的相似，斯蒂芬妮·梅尔的生活也发生了神话般的逆转。4年前，她是一位有3个孩子的全职主妇，而且没有丝毫的写作经验。然后，有一天夜里，她做了一个改变她命运的梦：一个吸血鬼对一位少女的爱恋。这个梦最终成了她的第一部畅销小说《暮色》中的一个章节。2005年，斯蒂芬妮·梅尔初试啼声之作《暮色》面世，引起了批评界的普遍关注。在整个2005年，《暮色》是人们谈论话题最多的畅销书，上市短短几周，该书就一飞冲天，名列《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第5名。之后该书名列《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达65周之久，其中有15周是名列榜首。目前，《暮色》总印量已逾200万册，版权转售近40个国家。《暮色》极大激发了读者的好奇与想像。

《新月》第二部《新月》2006年8月上市，名列《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达75周之久，其中有31周名列榜首。读者是如此迫切地想看到《新月》，以至于其限量试读本在EBAY的拍卖价高达380美元。目前，《新月》总印量已近300万册，版权转售30多个国家。《新月》激起了读者阅读下一部的强烈欲望。

《月食》第二部《月蚀》2007年8月7日上市，先是在美国，接着是在全世界引起轰动。该书首印100万册，上市第一天销量就超过15万册，并且把风头正劲的哈7赶下了畅销书冠军宝座，一周后已售出25万册，荣登《纽约时报》、《今日美国》《华尔街日报》冠军宝座。在它的带动下，“暮光之城”系列前两部《暮色》、《新月》也牵手重登畅销书榜，时至今日，它们依然是欧美各大畅销书排行榜的常客。目前，《月食》总印量已达300多万册，版权转售近30个国家。

《月食》在国际范围内激起了极大的反响。《破晓》等待就要结束，2008年度最值得期待的小说——“暮光之城”系列系列第四部《破晓》将由小布朗青少年出版公司（Little, Brown Books for Young Readers）于2008年8月2日（星期六）凌晨零点01分正式推出。《破晓》首印量即达320万册，成为阿歇特图书集团有史以来首印量最大的图书。仅凭其预售数，近几个月来就一直高踞亚马逊网站排行榜最前列。“斯蒂芬妮·梅尔为这部凄美动人的爱情史诗创作了一个堪称惊艳的续篇，”Megan Tingley如是评论说，“随着《破晓》上市日期的日益临近，弥漫于读者中的那种急迫和激动的情绪会感染无数新的读者，让他们惊奇地发现并狂热地喜欢上“暮光之城”系列这套已经令全世界数以千万计的读者为之着迷的青少年系列小说。”

斯蒂芬妮·梅尔的粉丝们2008年可谓鸿福齐天。在《月蚀》豪华精装本和《破晓》上市之前，小布朗出版公司将于2008年5月6日推出斯蒂芬妮·梅尔为成人读者创作的第一部小说《寄主》（The Host）。该书的首印数达75万册，斯蒂芬妮·梅尔将在美国10个城市巡回签售该书。

我们为即将在2008年推出这位极具天赋的作家的两部作品而感到万分振奋。阿歇特图书集团美国分公司（Hachette Book Group USA，小布朗出版公司是其下属出版机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David Young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之情，“斯蒂芬妮·梅尔在她年轻的事业生涯里业已取得了非凡的成就，随着她的新作的诞生，她将进一步确立其出版界一流畅销书作家的地位。上天赋予了她非凡的天赋和不竭创作热情，集几何级膨胀的数以万千读者的喜爱于一身，斯蒂芬妮·梅尔的前程未可限量。”梅尔2008年的传奇将因“暮光之城”系列的影视改编而添上浓墨重彩。

《暮色》

的一笔。美国好莱坞SummitEntertainment公司将把“暮光之城”系列第一部《暮色》搬上大银幕，由导演过《芳龄十三》、《狗镇议员》、《基督诞生记》的奥斯卡金牌导演凯瑟琳·哈德威克（CatherineHardwicke）执导，男女主角分别由罗伯特·帕丁森（RobertPattinson，《哈利·波特与火焰杯》中塞德里克·迪戈理扮演者）和克里斯汀·斯图尔特（KristenStewart）两位当今欧美最当红的明日之星担当。影片已于2008年2月17日在美国俄勒冈州的波特兰市开机，预计于2008年12月12日在全美公演。

有关斯蒂芬妮·梅尔的一些数字：

700万	《暮光之城》前三部美国本土总印数
320万	《暮光之城》第四部《月食》美国首印数
86547	斯蒂芬妮·梅尔在MySpace上粉丝数
6000	一位粉丝为见斯蒂芬妮·梅尔跨越英里数（从德国到旧金山）
143	《暮光之城》高踞《纽约时报》排行榜周数
38	《暮光之城》第一部《暮色》版权转授国家数
31	《暮光之城》第二部《新月》高踞《纽约时报》排行榜第一名的周数
8	斯蒂芬妮·梅尔收到最小的读者来信年龄（最年长者80岁）

《暮色》

内容概要

贝拉将自己流放到了福克斯这个偏僻且终年阴雨的小镇上。她怎么也想不到，就是这个抉择，让她与他相遇在命运的十字路口。眼神交会的那一瞬，彼此之间已经明白，等待他们的，除了幸福的诱惑，还有危险的深渊。互相倾心的两人，在爱情与危险间摆荡，一起度过新鲜而刺激的每一天，就像久违的阳光一样，洒落在浪漫的暮光之城。

既然他拥有迷人的外表、超人的身体，又有看透人心的本领，那他究竟是何方神圣？而她只是一个天生运动神经差、皮肤苍白得像生病一样的普通女孩。相遇那年，他们都是十七岁。时间的轮盘对他是凝固的，对她却是飞速转动的。他的青春将永驻，她的青春终将腐朽，他们两人的世界，真的存在着交集吗？从亚当、夏娃偷食禁果开始，面对爱恨交织的欲望旋涡，人类总是无所适从。

幸福缓慢地前进，波澜伺机而动。当一个脆弱的少女要融入一个非常人世界时，她所面对的危险，远比与善良的魔鬼接吻艰难得多。在经历了白天美好之后的暮色时分，这段跌宕起伏的冒险故事，此时才刚刚拉开序幕。

《暮色》

作者简介

斯蒂芬妮·梅尔，1973年出生于美国康涅狄格州，毕业于杨伯翰大学，主修英国文学。她本是一位有三个孩子的全职主妇，没有丝毫的写作经验。2003年的一天，她做了一个改变她命运的梦：一位少女和一个英俊迷人的男子坐在阳光明媚的草地上谈情说爱。这个梦最终成了她第一部小说《暮色》中的一个章节。

《暮色》出版后，梅尔又写了《新月》、《月食》、《破晓》，被称为“暮光之城”系列。该系列以伊莎贝拉·斯旺和爱德华·卡伦一对苦命鸳鸯的情感纠葛为主线，融合了吸血鬼传说、狼人故事、校园生活、恐怖悬念、喜剧冒险等各种吸引眼球的元素，而凄美动人的爱情则是全书“最强烈的情绪”。用作者自己的偶像作家奥森·斯考特·卡德的话说：“爱情只是书中的一小部分，但却是人生的指引者。”

斯蒂芬妮·梅尔在她年轻的事业生涯里业已取得了非凡的成就，随着她的新作的不断推出，她将进一步确立其出版界一流畅销书作家的地位。2008年5月，斯蒂芬妮·梅尔被《时代》周刊评为全球百名最具影响力人物之一。

《暮色》

书籍目录

序幕初见打开的书奇迹邀请晕血恐怖故事噩梦惊魂推测问答纠葛平衡表白 精神胜过物质 卡伦一家 卡莱尔 球赛 捕猎 告别 焦虑电话捉迷藏天使僵局尾声

章节摘录

表白 爱德华在阳光下的样子令人震惊，虽然整个下午我都在盯着他看，但还是看不习惯。虽然昨天打猎回来后些微有些发红，但他的皮肤依然很白净，简直熠熠生辉，好像镶嵌了无数颗小小的钻石。他一动不动地躺在草地上，敞开着衬衣，裸露出健康、光洁的胸部和白皙的胳膊。他那闪闪发光的淡紫色眼睑紧闭着，尽管他并没有睡着，躺在那里，像一尊用大理石一样光滑、水晶般透亮的无名石头铸成的雕像。他的嘴唇不时地在动，动得很快，看上去就像在颤抖似的。可我问他时，他说自己在哼歌，声音轻得我根本就听不清。我也尽情地晒着太阳，虽然空气并没有像我喜欢的那样干爽。我本想像他那样躺下来，让太阳温暖我的脸庞，但我却一直蜷曲着身子，下巴搁在膝盖上，两眼不停地注视着他。微风拂过，吹乱了我的头发和他周围的绿草。这草地一开始对我来说非常地迷人，但现在和他相比却要略逊一筹了。我很犹豫，即使到了现在，我始终都怕他像海市蜃楼一样从我面前消失：他太美了，美得叫人不敢相信是真的……我犹豫地伸出了一只手指，摸了一下他那只炫眼的手背，它就放在我伸手可及的地方。他的肌肤很完美，摸上去像缎子一般光滑，如石头一般凉爽，令我再次感到惊异。等我重新抬起头来时，只见他的眼睛睁开了，在看着我。今天，他的眼睛呈淡棕色，打过猎之后，颜色变得浅一些、温暖一些了。他冲我迅速的一笑，笑得他无瑕的唇角都翘起来了。“我没吓着你吧？”他用嬉戏的口气问道，但从他温柔的声音里，我听出了实实在在的好奇。“和平时差不多。”他笑得更得意了，洁白的牙齿在阳光下闪闪发亮。我稍稍往前凑了凑，伸出了整只手，用指尖顺着他前臂的轮廓抚摸着。我看见自己的手指在不停地颤抖，而且我知道，这是逃不过他的眼睛的。“你介意吗？”“不，”他说道，没有睁开眼睛，“你很难想象这是一种什么感觉。”他叹了一口气。我的手顺着他胳膊肘上微微发蓝的静脉，轻轻地抚摸着那完美的肌肤，另一只手伸出去想把他的手翻过来。他猜出了我的心思，用他那令人瞠目结舌、迅雷不及掩耳的动作一下子把手心翻了过来。这回真吓了我一跳，手指不觉在他的胳膊上停滞了片刻。“对不起。”他的声音很轻。我抬起头来，正好看到他又闭上了那双金黄色的眼睛，“跟你在一起这么容易，我倒觉得有些不自在了。”我将他的手抬起来，翻过来翻过去地看太阳在他手掌上发出的光亮。我把他的手又往上抬了抬，想看清他皮肤里藏着的东西。“告诉我你在想什么，”他轻声问道，我看见他的双眼正盯着我看，神情突然变得很专注了，“我还是觉得很奇怪，真不知道是为什么。”“你是知道的，我们大伙儿一直都这么认为。”“做个吸血鬼真是很困难的生活啊。”他的语气中带有的一丝悔恨难道是我的想象？“可你没告诉过我。”“我原本希望我能知道你一直在想什么……”我犹豫了。“噢？”“我原本希望我能相信你是真的，希望我不感到害怕。”“我并不想让你感到害怕。”他的声音轻得跟嗡嗡似的。我听出了他无法真实表白的意思——我没有必要害怕，也没有什么可以怕的。“其实，那并不是我所指的那种害怕，尽管那无疑是要考虑的事情。”还没等我来得及反应，他已经半坐了起来，用右手支撑着自己的身体，左手仍被我握着。他天使般的脸庞离我很近，只有几英寸的距离。对于他突然挨得这么近，我本来——也应该——向后躲闪的，可我就是僵在那里动弹不了，他那双金黄色的眼睛把我迷住了。“那你到底害怕什么呢？”他轻声追问道，语气很急切。可我答不上来。就像以前有过的一次那样，我闻到了他扑面而来的凉飕飕的呼吸，甜甜的、令人陶醉的香气馋得我几乎快要流出口水来了，这种香味儿跟其他任何东西都不一样。我本能地、不假思索地靠过去，呼吸着那股香气。霎那间，他不见了，他的手已经从我的手里抽出去了。等我定睛一看，他已经在二十英尺开外，站在那块小草坪的边上、一棵大冷杉的浓浓阴影之下了。他站在那里注视着我，眼睛在阴影里显得格外灰暗，表情令人难以揣测。我能感觉到我的脸上充满了伤害和震惊的表情，我空空的双手觉得钻心的疼。“对……对不起，爱德华。”我轻声地道歉说。我知道他能听见我说话。“给我一会儿时间。”他喊道，声音不大不小，刚好能让我不像平常那样敏锐的耳朵听见。我坐在那里一动不动。经过了那漫长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十秒钟后，他走了回来。对他来说，算是慢吞吞的了。他在离我仍有几英尺远的地方停下来，优雅地坐回到地上，双腿盘曲，两眼一刻也没有离开我的双眼。他深深地吸了两口气，而后冲我歉意地笑了笑。“实在很抱歉，”他犹豫了一下说道，“要是我说我只是一个正常的人，你能理解我想说的意思吗？”我点了一下头，但没能因为他的笑话而发笑。

《暮色》

一种恐怖的感觉渐渐地沿着我的血管蔓延开来，而他在自己所坐的地方就可以闻到。此时，他的微笑变成了嘲讽。“我是世界上最棒的猎食动物，对不对？我身上的一切都能让你上钩——我的声音、我的脸，甚至包括我身上的气味，好像我没有那些东西不行似的！”突然间，他站立起来，从我眼前消失了，然后又出现在刚才那棵大树下，半秒钟内他居然围着草坪转了一圈。“好像你能随时摆脱我似的。”他大声笑着说道，笑声中带着一丝苦涩。他伸出一只手，随着一声震耳欲聋的咔嚓声，毫不费力地从树干上折下了一根两英尺粗的树枝。他将树枝托稳，然后以闪电般的速度扔向另一棵大树，那棵树在猛烈的撞击下不停地颤抖着。此刻，他又站到了我的面前，离我只有两英尺远，像一尊石雕一样一动不动。“好像你可以把我打跑似的。”他温柔地说道。我坐在那里纹丝不动，我以前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怕过他。他也从来没有这么放肆地摘下过他那张精心粉饰的面具，从来没有露出过他非同常人的那一面，或者说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俊美——死灰色的脸，两只睁得圆圆的眼睛。我仍坐在那里，好像一只受惊的鸟，面对着毒蛇虎视眈眈的眼睛动弹不得。他那双可爱的眼睛发出兴奋的光芒，几秒钟过后又渐渐地暗淡下来，他脸上的表情也慢慢地复原，罩上了他惯有的那副伤感面具。“别怕。”他轻声说道，温柔的口气中无意略带一丝勾引，“我保证……”他犹豫了一下，“我发誓永远不会伤害你。”他希望我能相信他，可首先他得信服自己。“别怕，”他又轻声说道，故意放慢脚步向我靠近。他缓慢地坐下，我们脸对脸，中间仅一尺之隔。“请原谅我，”他的口气很正式，“我能控制住自己的。刚才你有点儿让我措手不及了，可现在我不是很好了吗？”我等待着我的回答，可我依然开不了口。“我今天不渴，真的。”他冲我挤了一下眼睛。这次我禁不住笑了出来，可我的声音还是有点颤抖、急促。“你觉得好点了吗？”他温柔地问道。说着，他将玉石般的手伸出来，小心翼翼地放回到了我的手里。我看了看他光滑、冰凉的手，然后又看了看他的双眼，只见它们温柔而又充满了悔恨。我的目光又重新回到了他的手上，故意像刚才那样用指尖顺着他手上弯曲的静脉抚摸着，然后，抬起头，冲他腼腆地笑了笑。他回了一笑，笑得灿烂夺目。“刚才我失态之前，我们在说什么来着？”他用好像一个世纪以前的那种温柔的口吻问我。“我真的不记得了。”他笑了，但还是满脸的惭愧：“我觉得我们当时在说你害怕的原因，显而易见的原因之外的原因。”“噢，没错。”“那我们……”我低头看着他的手，漫不经心地在他那光滑、灿烂的手心里画圈，时间一秒一秒地过去了。“我很容易发脾气。”他叹了一口气说。我注视着他的眼睛，突然感悟到这一切对他和我说都是从来没有经历过的。对于有着多年深不可测的经历的他，那就更不容易了。想到这些，我突然有了勇气。“我害怕是因为……因为……原因是，其实很明显，我不能和你在一起。我还怕自己克制不住，想和你在一起。”说话的时候我两眼还一直盯着他的手，我想尽力把自己的声音再提高一些，可太难了。“是的，”他慢声慢气地说，“那的确让人害怕，想和我在一起，确实对你没有好处。”我紧锁眉头。“我早就该离开这里了，”他又叹了一口气，“我现在就该走了，可我不知道能不能做到。”“我不想让你走。”我可怜地小声求他。“这正是我该走的原因，不过你放心好了，从本质上讲，我是一个自私的动物，我太渴望你做伴了，该做的事我也不会做的。”“我真高兴。”“千万别。”他抽回了自己的手，这回动作比以前轻缓得多，但他的声音比往常要严厉。对他来说，但对我来说比任何正常人的声音都要美妙悦耳得多。他多变的情绪总是让我觉得跟不上，觉得有些茫然。“我希望的不仅仅是有你做伴儿，永远不要忘记这一点。永远不要忘记我对你要比对任何人更危险。”他停住了，两眼茫然地凝视着远处的树林。我想了一会儿。“我可能没听懂你说的到底是什么意思，特别是最后那点。”他回头看着我，笑了笑，他的情绪又有了变化。“我怎么对你解释，也不再让你受怕呢，”他陷入了沉思。他不假思索地把自己的手又放回到我的手里，我紧紧地握住了它。他看着我们握在一起的手说：“真是特别舒服，这种温暖。”不一会儿，他醒过神来，继续说道，“你知道每个人都有自己喜欢的口味。有的人喜欢巧克力味儿的冰淇淋，而有的人却喜欢草莓味儿的。”我点了点头。“对不起，我用食物打这比方。我不知道用什么别的方法跟你解释。”我笑了，他也苦笑了一下。“你知道，每个人的气味不同，有其独特的芳香。如果你把一个嗜酒如命的人关在一个堆满了变了味的啤酒的屋子里，他一定会很情愿地去喝它。可如

果他希望早日戒酒，他也能克制住自己不喝。再比方说，如果在屋子里换上一杯百年陈酿，难得的珍品白兰地，香气四溢，你觉得那个人又会怎样呢？”我们静静地坐着，注视着对方的眼睛，揣度着对方的心思。他首先打破了沉默。“可能这个比喻不太恰当。克制住不喝白兰地可能很容易做到，或许我应该把那个酒鬼换成一个吸海洛因成瘾的人。”“你是不是在说我是你可以吸食的一种海洛因？”我故意挑逗他，想看看他怎么反应。他微微笑了笑，似乎在鼓励我做出的努力：“是的，你正是我喜欢的那种海洛因。”“那种事儿经常发生吗？”我问。他仰望着树梢，思考着如何回答我。“我和我的弟弟们谈过这件事，”他仍然望着远处，“对贾斯帕来说，你们每个人都一样，没有什么区别。他是我们家最后加入的一个成员，对他来说，要一点也不做非常困难。他还没有学会区别不同的气味和味道。”他匆匆看了我一眼，表情还是有些不好意思。“对不起。”他说。

“没关系，我并不介意。请不必担心，你不会伤害我或让我害怕的。你怎么想的我能理解，或者说我会尽量去理解。你只要尽力给我解释清楚就是了。”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目光又注视着天空。

“所以，贾斯帕很难确定他有没有遇到过像你这样的人，”他停顿了一下，好像在寻找最恰当的词来表达自己的意思，“能如此吸引我的人。埃美特，打个比方说吧，戒酒的时间长一些，他就能理解我的意思。他说两次，对他而言，一次比另一次感觉更为强烈。”

“那对你呢？”“从来没有。”他的话在温暖的空气中回荡。“埃美特到底干了些什么？”我打断了沉默。我真是不该问这个问题，他的脸一下子阴沉下来，他的手紧紧地攥成了拳头，头转向一边。我等了片刻，但他一直没有回答。“我想我知道。”最后我只自问自答了。他睁开了眼睛，露出渴望和哀求的神情。

“即使我们中间意志最为坚强的也会有克制不住的时候，是不是？”“你在等什么？需要我的允许吗？”我的声音很尖，可我实在是无意的，我只是想使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更温柔些。我能料到他对如此坦诚需要付出何等的代价。“我是说，一点希望都没有了吗？”

“都快死到临头了，我居然这么冷静！”“不，不！”他突然醒悟过来，“当然有希望！我是说我当然不会……”他没有把话说完，眼睛又盯着我了，“我们之间和他们不一样。埃美特并不认识那些人，那是很久以前的事，当时他也没有什么经验，也不太小心，可他现在和以前大不相同了。”他突然不说话了，只是默默地注视着我，而我也陷入了沉思，思考着他刚才说的话。

“那假如我们在一条漆黑的巷子里碰上了会怎么样？”我不着边际地说。“我曾经有机会扑向一群无辜的小孩，可我尽力克制住了……”他突然停了下来，转过头去，“你每次走过的时候，我都可以得手，可我不想毁掉卡莱尔为我们所做的一切。假如我在过去的好几年里没能忍住饥渴的话，我现在也不可能克制住自己！”他停下来，冲着那片树林大声吼叫。他凄惨地朝我看了一眼，我们俩可能都在回忆着当时的情景：“你一定以为我鬼魂附体了。”“我也不明白是什么原因，你怎么会这么快就恨上我……”“对我来说，你好像一个魔鬼，从我自己的地狱里来，目的就是为了毁掉我。你的肌肤发出的芳香……我以为我第一天就会克制不住做出越轨行为。在那一个小时里，我想出了上百种办法，想把你引到一个没有其他人的地方，可我还是忍住了。想想我的全家，如果我这么做了，他们会怎么样。我只好跑出去，在我花言巧语把你引诱出去之前赶紧离开那里……”他往上看了看，然后又看着我脸上呆滞的表情。我试着去感受他那些痛苦的回忆。他眉睫下那双金黄色的眼睛是那样的炙热、迷人，也很致命。

“那时你肯定会跟我走了的。”他很有把握地说。“毫无疑问。”我尽量保持平静。他皱起眉头，看着我的手，然后慢慢地将目光移开：“打那以后，我想办法调整了自己的时间安排，尽量地回避你，可也是徒然。当时你就在那间温暖的小屋子里，身上散发出令人发疯的香气。我差一点对你下了手，旁边只有另外一个人，那是很容易对付的。”我站在温和的阳光里，禁不住浑身颤抖。从他的眼睛里我看到了当时发生的一幕幕，这才明白自己当时面临着多大的危险。可怜的柯普女士！一想到当时我差点儿要为她的死负不可推卸的责任，我的身体不禁颤抖了一下。“可我克制住了，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儿。我强迫自己不要等你，从学校出来时不要跟着你。一旦出了学校，闻不到你的气味就好多了。同时，我尽力保持头脑冷静，不要作出错误的决定。快到家的時候，我独自离开了，我没有勇气告诉他们自己是多么的脆弱。他们只知道我很不对劲儿。我径直去医院找到了卡莱尔，告诉他我要走了。”我吃惊地瞪着他。

“我和他换了一辆车，他的车油箱很满。我中途不想停下，我不敢回家去面对埃斯梅。她也不

《暮色》

会轻易让我走，不然会跟我大吵大闹，她一定会劝说我没必要……”第二天早上我到了阿拉斯加，”他的声音里满含着羞愧，好像在责备自己是个胆小鬼，”我在那里住了两天，和以前认识的朋友一起，可最终我还是想家了。我恨自己，因为我知道埃斯梅，还有其他人，这个收养我的家，他们都在为我着急。在那空气清纯的大山里，我真的很难想象你居然会具有这么大的诱惑力。我想好了，逃避是一种懦弱的行为。我以前曾遇到过这种诱惑，但和这次无法相提并论，不过我很坚强。你是谁？不就是一个不起眼的小女孩吗，”他突然咧嘴笑了笑，”能让你把我从我喜欢待的地方赶走呢？所以，我就回来了……”他凝视着远处。我无言以对。”我采用了各种办法，去打猎，喝足了再来见你。我相信，我一定有足够坚强的毅力像对待任何其他人一样对待你，对此，我深信不疑。”还有一件让我头痛的事，我就是猜不出你的心思，所以也无从知道你会对我做出什么反应。我从来没有为达到目的而借助别人的习惯，我通过杰西卡的头脑去偷听你的话……她根本没有自己的想法，所以什么也没有听到，我只好放弃，这让我特别恼火。所以我也可能知道你说的是不是真话。所有这一切都让我很伤脑筋。”他回忆着，不禁皱了一下眉头。”后来，我想让你忘了第一天所发生的事，所以我又开始正常和你讲话。其实，我特别希望能猜透你的心思，但你又让我特别感兴趣，我不觉陷入你各种各样的表情里不能自拔。你不时地用你的手或头发搅乱我的情绪，你身上的气味又让我不能自己了……”那天，就在我的眼皮底下你差一点儿被车轧死。后来，我想出了一个绝妙的理由来解释我当时为什么要救你。假如我没有救你，你在我眼前被撞得鲜血满地，我可能就会暴露我们的真相，不过，这个理由是我后来才想出来的。当时，我只有一个念头：”绝不是她。”他闭上了眼睛，陷入了痛苦的忏悔。我耐心地听着，好奇胜过了理智。按常理说，我应该感到害怕才对，可我却为能揭开这一谜底感到轻松。我十分同情他所经历的所有这些痛苦，哪怕是现在，他表白要夺去我的生命。我终于能说出话来了，可声音很小：”在医院吗？”他很快地看了我一眼：”我自己都吃了一惊，我不敢相信在经历过所有这一切后，我还会把我们推向最危险的边缘，把我的命运交到了你的手上，这么多人当中唯独是你！好像我在寻找另一个干掉你的动机。”就在他不经意说出”干掉”这个词的时候，我们俩都不禁打了个寒战。”可结果正好相反，”他迅速接着往下说，”我和罗莎莉、埃美特，还有贾斯帕大吵了一场，他们都认为这是一个绝好的机会。可卡莱尔和爱丽丝都站在我一边。”他自豪地摇了摇头。”第二天，我通过所有和你说过话的人偷听了你的想法，你遵守了诺言让我大吃一惊，我难以理解，不过有一点我明白，我和你之间的缘分。我尽最大的努力克制住自己，不让自己靠近你，可你身上的气味、你的呼吸、你的头发每时每刻都在像第一天那样袭扰着我。”他又看着我的眼睛，不过这一次却充满了温柔。”为了这一切，”他继续说道，”我倒觉得我应该一开始就告诉你所有真相，免得像现在这样在这里向你忏悔，没有旁证，也无人来阻拦我伤害你。””为什么？”作为一个正常的人，我不禁问道。”伊莎贝拉，”他认认真真地叫出了我的全名，然后用手随意地抚弄着我的头发，他这一随意的举动使我全身感到了一种无名的恐惧，”贝拉，要是我伤害了你，我会自责一辈子的。你不知道就是因为这，我一直有多痛苦。”他看着我，又露出了惭愧的表情，”一想起你会变得僵直、惨白、冰冷，再也看不到你红扑扑的脸，看不到你充满智慧的眼神，我简直不能忍受。”他抬起美丽却又满含痛苦的眼睛看着我，”现在你对我来说是最珍贵的了，永远是。”我们的话题如此急速地转向互相表白，使我感到阵阵的晕眩。刚才我们还在高兴地讨论我急切盼望得到的死亡，而现在却在互相表白自己的感情。他静静地等待着，虽然我的眼睛一直看着我俩的手，可我知道他的眼睛一直在注视着我。”你肯定知道我对你的感情，”我终于鼓起勇气说，”我就在这儿，也就是说我宁愿死，也不愿和你分开。”我皱了一下眉头，为自己笨嘴拙舌感到懊恼，”我真是个傻瓜。””你的确是个傻瓜。”他应了一句，大声地笑了。我们的眼神又碰到了一起，我也开心地笑了。我们在笑这个疯癫而又千载难逢的时刻。”这么说，狮子爱上了羔羊……”他默默地说道。听了他美妙的比喻，我转眼看着远处，不让他看到我的眼神。”多愚蠢的羔羊啊。”我叹了一口气。”多霸道而变态的狮子啊。”他盯着远处的树林看了好一会儿，不知道他此刻又在想些什么。”为什么……”我问，又停了下来，不知如何继续往下说。他看着我笑了，阳光照在他的脸上、牙齿上，发出点点光芒。”继续说呀？””告诉我你以前为什么老躲避我。”笑容从他的脸上消失了：”你知道为什么

《暮色》

“不，我是说，我想知道我到底哪儿做错了，以后我可以小心点儿，我得学会克制自己，不该做的事情不要做，比如说，这个……”我抚摸着他的手背，“这个应该不会有什麼问题。”他又笑了：“贝拉，你没有做错任何事，都是我的错。”

“可我想帮你，如果可能的话，让你觉得轻松一些。”这个嘛……他想了一会儿，“你就是离我太近了。多数人都本能地希望离得我们远远的，不喜欢我们古怪的样子……我没有料到你会靠近我们，还有你脖子上的气味。”他停顿了一下，看我是否听了不高兴。“那好吧。”我故意轻率地说，想活跃一下紧张的气氛。我收紧下巴，说：“我不露出脖子就是了。”我这一来，还真起作用了。他笑了起来，说：“其实并不完全是，只是不要太突然了。”他抬起一只手，轻轻地放在我脖子的一侧。我静静地坐在那里，感觉到他冰凉的手。这本来应该是一种危险的警告，可我一点儿没有害怕的感觉，倒有几分异样的感觉。“你看，”他说，“绝对没有问题。”我的血液在奔腾，我希望它慢下来，感到这可能会使一切变得更糟。我的脉搏剧烈地跳动，他会听得一清二楚。“你红润的脸颊真是可爱极了。”他一边小声地说，一边腾出他的另一只手。我的手则无力地垂放在腿上。他轻轻地抚摸着我的脸颊，用两只玉石般的手托住我的脸。“一点儿别动。”他轻声地说，好像他没有注意到我已经僵在那里了。

慢慢地，他往前靠近我，一直注视着我的眼睛，然后突然但又很温柔地将自己冰冷的脸颊靠在我脖子下部的凹处。此刻，我即使想动也已经不可能了。我听着他平稳的呼吸声，看着太阳和风任意地抚弄着他棕红色的头发。他全身上下也只有头发让我觉得他是个普通的人类。他的手故意用极慢的动作，顺着我脖子的两边滑下去。我颤了一下，只听他屏住了呼吸，但两只手却继续温柔地摸向我的肩膀，然后停住了。他的脸侧向一边，他的鼻尖滑过我的颈骨。最后，他的脸贴在了我的胸口。他在听我的心跳。“呵。”他叹了口气。我们就这样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不知道过了多久，可能有好几个小时。我的脉搏终于缓了下来，可他就这样抱着我，一直没动，也没有说话。我知道任何时候都有可能失控，我的生命就会随之结束。速度之快，可能我都不会在意。我不能让自己害怕，也不能想什么，只知道他在不停地抚摸我。突然，他放开了我。他的眼睛变得非常平静。“以后就不会那么难了。”他满意地说。“刚才你觉得很难吗？”“不，没有我想象的那么难。你呢？”“还不错，我觉得。”他笑了，笑我语气不那么坚定：“你知道我的意思。”我也笑了。

“摸摸这儿，”他把我的手贴在他的脸上，“你能感觉有一点暖和吗？”与他平时冰冷的脸相比，是有些暖和，但我几乎觉察不到，此刻我只意识到我在抚摸他的脸，那张自我第一天遇到他开始一直令我朝思暮想的脸。“不要动。”我轻声说道。谁也做不到像爱德华那样静得纹丝不动。他闭上眼睛，让我随意抚摸着，活像一尊石雕。我的动作很慢，比他刚才的还慢，我必须小心谨慎，千万不能有出乎意料的动作。我轻轻地按摩着他的脸，抚摸着他的眼睑和眼睛下面凹处暗紫色的阴影。我的手触摸着他完美的鼻梁，然后小心翼翼地放在了他的嘴唇上。他的嘴唇微微张开，我的手指明显感到了他凉凉的气息。我真想靠上去闻闻他身上的芳香，于是，我放下手，往后靠了靠，但不想把他推得太远。他睁开了充满饥渴的眼睛，我没有因此而感到惧怕，唯一感到的是我的腹部突然回缩，脉搏又急速地跳动了起来。“我希望，”他小声说，“我希望你能理解我复杂、迷惘的心情，我感觉到你完全能理解。”他抬起手，抚摸着我的头发，并小心地让头发飘散在我的脸上。“告诉我为什么。”我吸了一口气。“我不能。我告诉过你，一方面，我是个可怕的怪物，时刻充满着对你的饥渴。我想，你在一定程度上能理解这个，”他勉强地笑了笑后继续说，“你从来不吸毒，也许很难领会。”“可……”他的手指轻轻地触摸着我的嘴唇，让我浑身又颤抖起来，“除此之外还有其他各种感觉不同的饥渴，连我都不知道它们是什么。”

“我对此的了解可能要比你想象的多。”“我不太习惯人类的感情，总是这样吗？”“你是说对我而言吗？”我停顿了一下，“不，从来没有过。”他把我的手挟在他的手里，他铁钳般的手让我觉得太无能为力了。“我不知道该如何与你接近，”他承认说，“更不知道我到底能不能够。”我慢慢地往前靠了靠，用目光向他暗示我的意图。我把脸贴在他胸口，倾听他的呼吸，但除了呼吸，什么也没有。

“我知足了。”我叹了口气，闭上了眼睛。他用一个很像人的动作，伸出双臂拥抱了我，他的脸紧贴着我的头发。“你的拥抱要比你认为的要好得多。”我说。

《暮色》

“我有人的本能，它们可能埋藏在深处，但我敢肯定它们是存在的。” 就这样，我们在那里又坐了很长时间。我想知道他是否也像我一样愿意这样一动不动地坐下去，但天色渐晚，日光渐暗，树林的阴影已将我们笼罩，我深深地叹了口气。 “你得走了。”他说。

“我以为你不会猜出我的心思呢。” “有进步了嘛。”我几乎能听出他的话音里含带的微笑。 他扶着我的肩膀，我注视着他的眼睛。 “我能给你看样东西吗？” “他的眼睛里突然露出了激动的神色。” “让我看什么？”

Stephenie Meyer: A New J.K. Rowling? 斯蒂芬妮·梅尔: “J.K.罗琳第二”?

Thursday, Apr. 24, 2008 By LEV GROSSMAN 原载美国《时代》周刊 2008-4-24, 星期四, 作者: 列夫·格罗斯曼 (LEV GROSSMAN, 时代周刊评论人) 译者: 李令慧 小魔法师哈利·波特的故事奠定了英国小说家J.K.罗琳在青少年读物魔幻小说界第一人的地位。而如今, 美国一位女作家也不甘示弱, 她写的吸血鬼故事风靡青少年及成人读者群。去年, 她的第三部小说甚至把《哈利·波特》第七部挤下了最畅销书的宝座。这位作家就是34岁的斯蒂芬妮·梅尔, 被称为“J.K.罗琳第二”。

家庭主妇的梦中灵感 五年前, 2003年6月1日的夜晚, 在凤凰城一个名为斯蒂芬妮·梅尔的家庭主妇做了个梦, 梦境中一位少女和一个英俊迷人的男子坐在阳光明媚的草地上谈情说爱。那个男子是个吸血鬼, 但他们已坠入爱河, 他正向自己的恋人倾诉要压抑住猎杀她的欲望, 告诉她这对他而言有多么的困难。

梅尔在这之前没有太多写作经历, 以前她最主要的且富有创意的宣泄方式也就是做做剪贴簿或者精心制作万圣节的服装, 但是这个梦境如此鲜明生动, 她决定把它完全地写下来。于是她坚持着写作, 她写下了这个关于少女和吸血鬼之间由始至终的完整故事, 这就是后来的《暮色》的第13章。这本适合年轻人阅读的长篇小说被命名为《暮色》, 并且她将其情节延续, 创作了两本续集, 分别为《新月》和《月蚀》。这三本《暮光之城》系列丛书在美国共计已售出超过530万册, 仅在过去的12个月内就达到了400万册的销量。它们合计在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上雄踞143周之久; 当去年八月《月蚀》首印时, 虽然它的发行要比《哈利·波特7》还要晚了2周半, 却在上市的第一天就将最后一部《哈利·波特》挤下榜首。她的第一本“非吸血鬼”小说《宿主》(The Host) 下个月即将出版发行, 根据《暮色》改编的一部电影今年十二月就将上映。梅尔, 年仅34岁就已在图书出版销售方面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但是她的成功远不止于此。读者们效仿她笔下人物的穿着, 他们写下他们自己的关于书中人物的故事并把他们的故事贴在网络上。当她出现在一个书店时, 3000人赶到现场去见她。此外, 一个暮色主题的摇滚乐团业已成立。梅尔--就像她笔下的一个吸血鬼--变得有些稀有珍贵, 并且不仅只是作为一个人而是作为一种文学奇迹出现。她是如何获得这样的成功的?

“纯净”写作成畅销真谛 梅尔的生活没有任何特别让人捕风捉影的地方。她在凤凰城长大, 一个承包公司首席财务官的女儿, 就读于杨百翰大学(杨百翰大学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Provo(简称BYU)是一所私立四年制大学, 成立于1875年, 隶属摩门教, 是全美最大的教会大学。学校宗教化, 学校内大约90%左右的学员都是宗教成员), 在那里她与她的丈夫--一个名叫克里斯蒂安(Christian)的会计师相识, 但他习惯被称为潘秋(Pancho)。他们21岁时完婚, 现在育有3个男孩。他们仍住在凤凰城近郊的一个名叫溶洞河(Cave Creek)的小镇, 那里他们拥有一个被高耸的巨人柱仙人掌所守护着的宽敞而又现代的住宅。梅尔的外貌看上去显然并不是不死族, 她聪明漂亮, 风趣幽默, 愉悦开朗, 是一个严守教规的女性, 不酗酒并且从未看过R级片(美国电影分五级, R级为限制级, 17岁以下必须由父母或者监护陪伴才能观看, 影片中包含成人内容, 里面有较多的性爱、暴力、吸毒等场面和粗口), 但她也并不完美--因为尽管摩门教原则上不允许吸食咖啡因, 但她偶尔也会喝低卡路里樱桃口味百事可乐(cherry Diet Pepsi)。“低卡路里可以让你免于上瘾,”她坐在她起居室里的大沙发上解释道, “我们都有自由的意愿, 这是上帝的极大馈赠, 但是如果你把它系在一些像可卡因这样的东西上, 那么我想你也就不再真正拥有任何一点自由了。”梅尔书中的人物可不是摩门教徒, 但是她的信仰是你理解她非凡才能的关键。《暮色》的女主人公是一个名叫贝拉的女孩, 她从凤凰城去了华盛顿州的一个小镇(当她写《暮色》的时候, 那里可是梅尔在美国从未去过的地方之一)。贝拉在她的新高中感觉上像是一个外来者, 但是她立即被一群陌生的、超凡脱俗、极其漂亮的名叫卡伦的兄妹所吸引, 尤其是17岁的爱德华。卡伦家族事实上是当地聚居的一群吸血鬼。爱德华自从1918起就是17岁, 他极其强壮且超极快速, 他能听到人类的想法, 并且他无需呼吸或睡眠, 也永远不会变老。他肌肤冰冷, 并且当他暴露在阳光下也不会被阳光晒伤, 他仅仅是闪闪发光起来。爱德华和卡伦家族的其他成员们并不是普通的吸血鬼: 他们在道德层面上拒绝人类血液, 取而代之的是, 他们以夜间狩猎野生动物的血液为食。他和贝拉立即无可抗拒地相互吸引, 但是他对她的鲜血仍然具有野性的饥渴。

抵御诱惑是一个长久的斗争。爱德华的选择是梅尔全书的一个主题--他自愿选择了一条非同寻常的路。“我真的认为这就是我的吸血鬼故事所潜在的隐喻,”她说, “这无关于你是否为生活所累或者你认为你不得不那么做, 你总是还有别的选择, 生活通常可以有另一条完全不同的轨迹。”诚然如此, 但是这可不能穷尽《暮光之城》系列丛书的

所有内涵。当然该系列的魅力部分地源于其崇尚优雅而洁净的道德准则：它们为恋爱约会提供了一种别样的情景，即绯闻女孩（Gossip Girls美国热播的青春偶像剧）变成了乖乖女。在《暮色》里没有吸烟或者酗酒，贝拉和爱德华也仅止于亲吻而已。“我受到一些压力，被要求加入更多关于两性的情节，但我觉得这并不适合青少年，”梅尔说道，“其实现代社会上有关性爱的图片随处可见，却很难找到一份可以细细品位的牵手的浪漫。我是一个晚熟的人，当我16岁时，手牵手的感觉简直是--WOW（哇噢--令人惊叹）。”但是这本吸血鬼小说的杰出之处是她笔下的角色们对于情欲的节制。他们的紧张来源于长期的克制，有如圣经中超人级别的自制力。在《暮色》中有这样的一个场景，爱德华第一次倾身靠近贝拉裸露的颈项贪婪地嗅吸着她所散发的芳香。“不能仅仅因为我戒酒，就意味着我无法鉴赏酒的芳香，”他说道，“你有一种花草般的香味，像熏衣草……或者小苍兰。”爱德华究竟是想和贝拉同眠共宿，还是想撕开她的喉咙，关于这一点书中从未表现得相当清晰，也许他两者都想，但是他想要些什么，而且他的渴望后果严重，并且当他唾手可得却又从未得到的时候，你能更加明显地感觉到这一切。这就是《暮色》全书的力量所在：他们表面上清纯干净得令人牙根痒痒，但是在实质上，他们绝对是散发着青春的活力和爱情的芬芳。

梅尔VS罗琳 梅尔三个月就顺利地完成了《暮色》。“我清晰记得我成为一个作家时的那一天，”她说，“就在那一天，这个感觉真酷！”当她有过那个激发创作灵感的梦境之后，她像受到电击的女人一样，每天睡得很少，一只手把孩子抱在膝上，一只手打字（那时，她需要照顾3个5岁以下的孩子），甚至现在她仍在房子中央的一个开放式办公区域写作。她对于一个属于自己的工作间不感兴趣。“我不能关起门来写作。即使当孩子们都熟睡时，我也要确保自己在需要的时候可以听到他们在干什么。如果我处于一切事情的中心位置，我会感觉好得多，并且我就可以知道发生了什么。”

她的故事多少让人想起J.K.罗琳（J.K. Rowlings《哈利·波特》的作者，喻为哈利·波特之母）--罗琳创作《哈利·波特与魔法石》时是一个失业的单身母亲，当她的女儿睡着时才能写作--并且梅尔迅速指出了她的成功直接源于罗琳改变了图书出版业的运作方式：孩子们现在乐于去阅读500页的长篇故事，而且现在很多成年人也喜欢去读那些写给孩子们的作品。但是作为文学艺术家，她们两者大相径庭。罗琳小心翼翼地把一点一点的细节逐一结合在一起，最终组装出她的作品；梅尔则文思泉涌，酣畅淋漓，一气呵成。当她可以用一整段去描述的时候，她决不会仅用一个句子去表达。她的书绝对属于大部头（500页以上），但是并不晦涩--它们有好似天鹅绒般柔软精致的品质，让人清晰回想起网络玄幻小说迷所爱好的那种风格（她本人也欣然认同：“我不认为我是一个作家；我觉得我是一个说故事的人，”梅尔说，“不一定所有的用词都正确、完美。”）。

反之罗琳的作品无疑维持着英国人的严谨和保守，而梅尔的书里充满着狂风暴雨般的激情。贝拉从未停止过惊恐的喘息，或狂喜的眩晕，或濒临死亡，或晕倒，或从梦魇中尖叫醒来。她的心跳总是要么非常剧烈，要么是突然停止（贝拉在书中的表演并不让人觉得完全不切实际。当你写一本关于青春期的少年读物时，情节闹剧和写实主义是相同的东西。）。罗琳在错综复杂的情节上叠床架屋，但是梅尔的情节从未有转折，纠缠或分支。它们好象都有一组传动齿轮，而梅尔加大油门一路笔直向前，直到全书最后一页。她控制读者好奇心的方法是保持情节的紧张感并控制信息流，在这方面她绝对是才华卓越。她唤起了读者近乎强制性的阅读冲动，这不能不算也是一种“吸血鬼”。

梅尔和罗琳有两个重要的共性。作家都想在现代世界里嵌入自己的幻想--梅尔的吸血鬼都是既相对孤立又和读者处于同一时代，一如罗琳的巫师们，而且人们并非只是想读梅尔的书；他们更想加入到书中人物之间，共同生活。詹姆斯·帕特森（James Patterson，现居佛罗里达州，被誉为美国惊悚推理小说天王，他的作品屡屡创下美国书市排行榜销售纪录。只要新作问世，即能登上《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第一名。著名代表作：“亚历克斯·克劳斯”系列（Alex Cross）和“女子谋杀俱乐部”系列（The Womens Murder Club）等）的书可能更畅销，但是没什么人想穿得像亚历克斯·克劳斯一样。没有任何文学术语可以界定《暮色》和《哈利·波特》（也包括《指环王》）这类小说的品质，但是你能清楚地体会到：当你阅读它们的时候，它们所构建的世界有独立的，不依赖外界事物的内在完整性，那让你感觉到就好像你能够在它们的世界里购置不动产一样。

梅尔最初意识到事情进展得很顺利时，她正在西雅图开读书会，有人竟然驾车四小时然后转乘小艇赶到会场。在一个名为“暮色妈妈们.com”（twilightmoms.com）的网站上都是那些年龄超过25岁的粉丝们，那里汇集了超过二十万封的邮件。去年，在亚利桑那州滕比谷（Tempe Arizona）举行了《月蚀》舞会。“这个舞会和哈利·波特不一样，那里可以穿巫师的长袍，”梅尔说，“但是参加舞会的人做了他们所能做的一切，有个女孩子甚至戴上了有色隐形眼睛。”

《暮色》

传奇还在继续 你不会愿意活在梅尔的下一部小说里的。她的第四部《破晓》(Breaking Dawn) 将于今年八月份发行出版--现在它已经名列亚马逊图书公司的第八名(Amazon.com)--不过,5月6日她将发表一部名为《宿主》(The Host, 小布朗图书有限公司出版[Little Brown], 610页)则是一部面向成年人的科幻小说。小说背景设在不远的未来的某个星球上,这个星球被一群寄生的外星生物征服了,它们接管控制了人类的肉体,宿主的个性被完全消灭了。有个人类宿主一直抵抗着,她和外星人共享同一个肉体--忍受着脑海中有另一个声音--继续生活。当宿主和外星人(名叫万达Wanda)偶遇宿主的旧情人时--现在是地下抵抗组织的战士--那个外星人也爱上了他并且加入到人类一边来。这是一段两边的三角恋,一段像暮色里的两角关系(ménage à deux),《宿主》的背景古怪离奇--两个女孩在同一个身体里!--故事绝对纯净。 并且就像梅尔的其他书一样,《宿主》是一本关于爱和选择的多重人性的创作。(“我很少仅仅写人类,”梅尔说,“你在哪里都可以看到人类。”)《宿主》也像梅尔其他作品一样“文火煮青蛙”;这里会有热吻,严格算来它应该是PG级的(PG,普通级,建议在父母的陪伴下观看,该级别的电影基本没有性爱、吸毒和裸体场面,即使有时间也很短,此外,恐怖和暴力场面不会超出适度的范围),但是《宿主》是一本更为坚韧的读物--该书的绝大多数场景都设定在极度贫瘠的抵抗组织隐匿点,人人衣衫褴褛。这里有浪漫,但是《宿主》中更多的是关于万达努力去适应她的新人类伙伴,关于孤独,差异,无人怜爱的感觉--实际上是一种被疏远孤立的感觉。 如果梅尔的作品有什么套路的话,这个故事的确表现了这种套路:她改写了惊悚小说的剧情,把恐怖故事当作爱情小说来写,并且在这样做的时候,她又重新对它们进行编排构成。她笔下的吸血鬼小说没有尖锐的刺痛,她描写的科幻小说没有镭射激光器,取而代之的,是她以舒缓的情节轻轻敲击着被压抑的情感戏剧,那里总是会有一些意外的礼物在其中,但是却总是近在咫尺却又遥不可及,直到她独自一个人的时候才能够感觉到。“这就是我所喜欢的科幻小说,”梅尔说道,“这就像我喜欢莎士比亚一样。你抓住读者的感受,把它们置于一种情境之下或许那并不可能发生,然后他们表演各自的角色,一如你所希望的那样。那就是如何去做一个人。”而且有时候谁也没有像她笔下的那些非人类的生物那样具有十足的人性。 吸血鬼的进化史,穿越时代引领你到吸血魔王的领域。

《暮色》

编辑推荐

充满着爱恨情仇的张力，但又优雅精致如简·奥斯丁，达到了浪漫小说的一种极致。

——《时代》周刊 梅尔精致、微妙的笔触使得这套令人惊奇的小说超越了恐怖悬疑文学的局限而跻身于最优秀青少年小说之列。——美国亚马逊网站 有若即若离的情感纠葛，有一波三折的冒险历程，有瑰丽奇异的超凡想象，有惟妙惟肖的场景描写，有惊心动魄的阅读快感，也有直击心灵的温情慰藉。

——《纽约时报》 在梅尔的作品中，命途多舛的激情贯穿作品的始终，其中超自然的元素更是令人心醉神迷。——《出版商周刊》 现实、微妙、简洁、易读，“暮光之城”系列将会令读者深深沉醉于其中。

——《学校图书馆月刊》 在最近十年中，除了J.K.罗琳的“哈利·波特”和克里斯托弗·鲍里尼的《伊拉龙》、《长老》，很少有其他作品能像斯蒂芬妮·梅尔的“暮光之城”系列那样赢得青少年读者的青睐和激赏。

——《今日美国》 同名英文原版书火热销售中：The Twilight Saga 1: Twilight

《暮色》

精彩短评

- 1、 Nice !!!
- 2、 读的第一本国外畅销小说 重点是上高中这么紧张 看完电影说要看小说 我妈竟然也给我买 谢谢妈妈 让我对吸血鬼花痴了好一阵
- 3、 只是为了年轻的自己打个五分
- 4、 初中看了电影之后，一时冲动买了整套书，后来又没看的下去，大学的时候翻出来在闲鱼上卖了。
- 5、 飞速的读了第三遍，还是喜欢，少女心大概永远会被这样迷人的角色设定以及这种突破常规的爱情所捆绑住。谁都会喜欢破格的。
- 6、 当年看的时候也没想过后来会出电影。
- 7、 看的是某网友的自行翻译版本，非常生动，有年轻的气息。能够感受到翻译者对这部作品很有爱。当然了，作者也是写的非常好，充满了浪漫梦幻的女性气息，细微处的心理描写很到位。看得我非常欢乐。
- 8、 高一军训读完一系列，意犹未尽
- 9、 看完了第一部 后三部还在书柜里等着我去读完
- 10、 原著是不错啊，看英文版好吗
- 11、 看得好辛苦，是翻译得不好嘛 (_)
- 12、 买了中英文对照阅读，很好
- 13、 I promise to love you, every moment forever。
- 14、 文笔很是一般...圈的是青春和吸血鬼情怀。
- 15、 和电影比，书细腻的多。
- 16、 很经典的一套书,值得收藏..
- 17、 其实对于08年那会 书店里暮光的展架是很吸引人的 在研究它的文学价值和标记吸血鬼言情之前 它的出现更有意义
- 18、 暮光之城
- 19、 看过看过还是高中
- 20、 小说而已，处处刻着罗伯特和K的影子。改编的很好，他们的青涩都印在一字一句中。Edward
- 21、 一般般，没啥内容。
- 22、 暮光系列 没的说
- 23、 捧著豔麗蘋果的白蠟色雙手.....
- 24、 文笔真的.....有点小幼稚，看的过程还是很有代入感
- 25、初中时传阅与交换的绝佳读物.....
- 26、 20161015 厦门
- 27、 在十八线县城上高中的小基佬就该看这种书啊!!!
- 28、 这本我还买过呢...而且从没有借给别人看过。暮色是写得最好的一本。
- 29、 开始挺好的，后来越来越腻歪，搞得我都不敢去看电影。此书深深让我感到对hp的爱.....或者说言情小说都是这样让人厌倦空虚吗？好像也不是啊。
- 30、 纯标注。当年高一暑假，活生生抱着暮光之城四本大合集，厚似砖头的一本书读完了，当时还觉得挺好看。就是太拖沓了，女主的心理活动好几次让我想摔
- 31、 我也说不上为什么，就是对这个系列着迷。
- 32、 初中时候yy得很开心 作者语言蛮美的
- 33、 第三次了.....我永远没办法把这本书读完吗？
- 34、 不管有多少负面的评论，我还是要给它满分的，不要被一些先入为主的观念左右了，因为名气太大，因为电影争议太多，就全盘否定。里面的环境描写都是能把人带进去的，看完后那种湿冷的感觉好像还停留在皮肤上，不能不说，作者真的很厉害。
- 35、 感觉暮光系列电影第一部拍的最美，后面的越来越不行。为此看的书，解释了很多电影中莫名其

《暮色》

妙的镜头，写的一般吧，打三星半。

36、少女心

37、英文原版写的很好 这本有些地方翻译的逻辑有误

38、哈哈，读着玩吧。其实这本书刚出来的时候我是很痴迷的，但它的流行时间太短了，不过本书其实对于吸血鬼小说题材有些创新元素。

39、不知道该怎么评价这部小说，整体节奏进展得很缓慢，除了被吸血鬼追杀那段有些曲折，其他时候整个剧情就像一滩死水，毫无生趣.....

40、暮光之城：暮色

41、少女内心情节很重啊

42、高考结束后看完了四部曲 青年时代的爱情 苦涩 甜蜜

43、高中读物 青春文学

44、抱着少女情结看的小说

45、小说的心理描写胜过电影的演出。

46、狼人吸血鬼与人类的爱恨纠缠

47、初中的回忆

48、中学时候很爱，偶像剧嘛，现在觉得一般。

49、七年前 它开启新世界的大门

50、书的封面设计很亮眼，和暮色这个名字搭配起来，竟然很有股危险又优雅的迷人劲儿。

51、请问这本小说逻辑在哪里，突然爱的死去活来实在无法理解，连演男主的演员都在吐槽这本书就是作者把自己yy成女主写出来的文章.....

52、初中年少不懂事 竟看完了四本书和电影 现在觉得这种玛丽苏太幼稚了

53、其实我并不是很喜欢这题材，但是少女心妥妥的，也是第一次看外国文学。

54、青春年少的校园时期。。。左边一本牛津右边一本暮光英文原版。。。花了两个星期的晚自习课看完，想起来也是醉醉哒

55、凌晨四点之前的五个小时读完。有些诡异，不知为什么总是将吸血鬼与狼联系在一起。情节和内容都还不错~

《暮色》

精彩书评

《暮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